附1：

**上海市“三对三”篮球赛竞赛规则**

一、比赛场地

徐家汇公园篮球场标准半场

1. 比赛时间

 比赛每场10分钟。每场可暂停一次，暂停时间为30秒。除暂停及最后1分钟按规则停表外，其它情况均不停表。

三、比赛开始

开赛前，由裁判员双方队长进行掷币决定首发球权。以后每节开始及场上发生所有跳球的情况，均按球权交替拥有的规则处理。

1. 掷界外球的地点

1、比赛开始和执行二罚一掷罚则以及球从中线出界时，发球队员须在中场内的半圆中掷球入界重新开始比赛。此时，中场的半圆视为场外，双方均不得越线。

2、其他情况均按就近原则掷界外球；中篮后由防守方在端线外掷球入界。

五、进攻投篮的规定

1、界外球掷入场内后，场上队员如在3分区内接球，则须运或传至3分区外，方可进行投篮。如在3分区内直接投篮，则判违例。

2、防守方在3分区内抢断及抢到篮板球后，须运或传球至3分区外，方可进行投篮，若直接投篮，则判违例。

3、罚球时，双方按规定位置站立，最后一次罚球未中，双方争抢篮板球，任何一方得球后，须运或传球至3分区外，方可进行投篮，若直接投篮，则判违例。

六、犯规规定

1、全队犯规累计3次，自第4次犯规开始由对方执行罚球。

2、队员犯规满4次则取消比赛资格。如无替补队员替换，则由场上2名队员继续进行比赛。如场上罚剩1名队员时，比赛宣告结束，该队告负，成绩按规则处理。

七、裁判递交球

裁判员鸣哨宣判后，重新进入比赛前，须经裁判员递交球后，方得掷球入界。中篮后罚球无需递交。如比赛只有1名裁判员执哨，则球由对方任一队员递交。

1. 违例的有关规定

1、执行3秒、5秒的规则。

2、最后1分钟内执行14秒进攻规定。

九、中篮分值

中篮的分值皆按篮球规则的分值执行。投篮被犯规，投中有效，加罚1次。

1. 弃权的有关规定

凡超过比赛规定时间5分钟未到场的队伍，将判为弃权。该场比分按0:10计，积分为0。

1. 决胜办法

如终场双方比分打平，则采用一对一罚球决出胜负。先罚方即当时交替拥有方。以后由双方场上3名队员轮流分批进行，直至决出胜负为止。如一方场上只剩2名队员时，则双方可由2名队员轮流罚球决出胜负。

1. 其他均按篮球竞赛规则执行

注：1、罚球按规则执行，罚球队员不得踩线。

2、凡因人数不足判该节弃权，交替拥有方向不变。